

证券代码：000061

证券简称：农产品

公告编号：2017-117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9日上午9: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6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3人，实到董事13人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蔡颖女士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调整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吉农公司100%股权挂牌条件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吉农公司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19）。

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履行再次挂牌程序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同意票数13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成立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化运营总部（暂定名）的议案

为提高公司食品安全管理的质量，协同公司旗下农产品批发市场提升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水平，探索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，整合现有机构职能，同意公司设立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化运营总部（暂定名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21）。

同意票数 13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